

证券代码：300147

证券简称：*ST 香雪

公告编号：2026-040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董事六名，实际参加董事六名，独立董事吴杰先生、陶剑虹女士、陈修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，无委托出席的情况，会议由董事长王永辉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表决方式通过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6 日